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PCGD143145HG013F

项目名称：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省戒毒管理局安全体系(一期)项目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编制

发布日期：2014年3月25日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报价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报价供应商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成交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中标/成交服务费存入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 四、 投标/报价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账户(开户行及账号见《投标/报价供应商须知》)。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报价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报价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 五、 投标/报价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 请仔细检查投标/报价文件是否已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七、 请正确填写《报价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 八、 如投标/报价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九、 如投标/报价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 十、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报价的,请提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一、 投标/报价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中心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的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集中采购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十三、 投标/报价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十四、 因场地有限,本中心无法提供停车位,不便之处敬请谅解。如有需要,请到周边的停车场停车,如正南路咪表停车位、珠江国际大厦、广州大厦、机械大厦及其他对外营业的停车场等。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总目录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集中采购机构”)受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省戒毒管理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省戒毒管理局安全体系(一期)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GPCGD143145HG013F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省戒毒管理局安全体系(一期)项目

三、采购预算:276万元,其中分项目1:158万元;分项目2:118万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

主要设备为:PKI身份认证系统、LDAP目录服务系统、电子印章系统、身份认证网关、证书服务器密码机、应用服务器、防火墙,技术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

1.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2.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投标时提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六、符合资格的投标供应商应当在2014年3月25日至2014年3月31日期间(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8号之一1楼售标处)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5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七、投标截止时间:2014年4月15日9时30分,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内

八、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8号之一9楼901。

九、开标时间:2014年4月15日9时30分

十、开标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8号之一9楼901

十一、本次招标的投标保证金金额:2.71万元。

集中采购机构名称: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集中采购机构地点:广州市越华路118号之一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卢先生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电话:020-6279 1631

集中采购机构传真:020-8317 7411

E-MAIL:gdgpc@aliyun.com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2014年3月25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号条款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 ”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请注意核对本需求书中的“ ”号条款，避免遗漏）**

本项目不允许以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向其他公司（含子公司）分包、转包。

供应商必须对全部采购内容进行投标，投标总报价不能超过采购总预算，同时分项目1报价、分项目2报价也不能超过各自预算，对分项目1、2的相同设备要以同一品牌货物投标。

投标人需承诺应标的设备（产品）须为原装的（原版的）、全新的、技术先进、性能优良、便于安装和维护、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产品）。

分项目1、广东省司法厅安全体系（一期）项目用户需求书

1、项目概况

1.1 项目建设背景

目前，我厅与省监狱局、省戒毒管理局的政法网络已建设完成，与广东省其他政法系统已横向连通，与地市司法局已纵向连通，同时省监狱局、省戒毒管理局与省直监狱戒毒单位也实现纵向连通，政法网各项应用正逐渐展开，进一步加强政法网网络和应用安全势在必行。为提高我省司法行政系统的网络安全水平，保障各信息应用系统的正常、安全运行，为各类信息化应用提供安全可靠的支撑平台，现启动广东省司法厅安全体系项目（一期）建设。

1.2 项目需求

广东省司法厅安全体系（一期）项目除购置一台防火墙加强互联网出口安全外，主要是建设广东司法行政统一身份认证体系（省司法厅部分），整个体系包含PKI身份认证系统和电子印章系统。PKI身份认证系统包括建设CA中心和RA系统，CA中心为整个单位人员和机构提供证书管理，RA系统为系统用户提供证书申请、下载、注销、更新等各项业务的服务；电子印章系统则提供统一标准的电子印章制作、发放、管理、审计、查询、验证等服务。

通过建立统一、安全、可靠、高效的统一身份认证体系，为应用系统提供高强度身份认证保障、数据传输完整性保障、业务操作不可抗抵赖性保障。通过身份鉴别、数字签名、电子印章等技术手段，统一全省司法行政工作人员在办公共享平台上的身份表达方式和身份认证方式，实现整个司法行政系统文件的上传下达。同时保障信息系统用户身份的真实性、访问权限的有效性和操作的不可抵赖性，保障信息系统数据信息传输的真实性、机密性、完整性，增强应用系统的安全防护能力。

1.3 项目采购内容

（1）设备列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设备参数及集成要求	备注
1	PKI 身份认证系统(签发子系统 CA)	1	套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2	PKI 身份认证系统(注册子系统 RA)	1	套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3	PKI 身份认证系统(密钥子系统 KMC)	1	套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4	LDAP 目录服务系统	1	套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5	应用安全接口 (包含 PKI 系统与现有应用系统对接改造)	1	项	详见总体要求	按要求实施
6	电子印章系统	1	套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7	电子印章二次开发 (包含电子印章系统与现有应用系统对接改造)	1	项	详见总体要求	按要求实施
8	身份认证网关	2	台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9	证书服务器密码机	1	台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10	证书存储介质 USBKEY	1000	个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11	应用服务器	5	台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12	以太网交换机	1	台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13	防火墙	2	台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一台放置于互联网出口, 一台放置于政法网出口

(2) 为本项目采购的软硬件产品提供 3 年免费售后技术服务支持。

(3) 为防火墙设备的病毒库、WEB 应用防护识别库、僵尸网络识别库等提供 6 年免费升级。

(4) 负责所有采购设备的安装调试等集成服务。

(5) 提供 PKI 身份认证系统的安全接口及标准规范, 配合应用系统开发商基于身份认证与电子印章系统进行应用系统安全改造, 实现在应用系统上直接调用电子印章等操作功能。

2、总体要求

(1) 投标人应承诺制作不少于 200 个的电子印章，不少于 250 个电子个人签名，并为所有 USBKEY 制作身份认证证书，其中至少 300 个必须集成电子印章证书；同时电子印章系统必须与省戒毒管理局原有的电子印章系统相互备份。

(2) 注册子系统 RA 和电子印章系统必须与现有的统一用户管理系统无缝对接（原有系统开发商提供相应接口及支持）。在统一用户管理系统中设计上述系统的对接模块，直接实现相关操作功能；同时对系统用户进行权限管理，实现特定用户具备证书的申请、下载、注销、更新等权限。

(3) 注册子系统 RA、电子印章系统必须与现有的办公共享平台、OA 系统无缝对接（原有系统开发商提供相应接口及支持）。

(4)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所提供设备的品质、性能和使用寿命至关重要。所有货物必须是厂商原装的、崭新的、技术成熟的，软件版本是最新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书面应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描述、技术规范、技术参数、技术文件和资料、技术说明书、图纸、安装调试验收介绍、时间安排和售后服务等内容，可以是产品说明书、产品样本或其他形式的书面文件等。

(5) 投标货物的性能应达到或超过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所列出的指标参数仅列出了最低限度。投标人在“技术条款响应表”中必须列出所投标产品的具体数值并逐项注明“无偏离”或“正偏离”或“负偏离”。如果投标人没有列明所投标产品的具体参数规格，只简单注明“无偏离”，将可能被视为实质性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6) 投标人必须承诺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如果因为生产厂商无法提供的原因而提供其他品牌的设备/部件，投标人应明确说明和列出产品性能和市场情况比较表，并提出质量保证承诺。

(7) 本项目投标总价应包含设备材料购买、设备安装调试直至交付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8) 中标人不得再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9) 中标人必须承担因市场价格调整的一切风险。

(10) 本项目如出现安装质量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交付使用期不予顺延。

(11) 投标人如非所投项目主要设备（PKI 身份认证系统、LDAP 目录服务系统、电子印章系统、身份认证网关、证书服务器密码机、防火墙）的生产厂家，投标时须具有原厂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3、产品技术要求

广东司法行政身份认证体系分为省司法厅和省戒毒管理局两个部分，因此，PKI 身份认证系统核心软硬件必须与省戒毒管理局的 PKI 身份认证系统属于同一体系，相关产品需具备统一的技

术标准，确保广东司法行政身份认证体系安全、可靠、有序的运行。

3.1 PKI 身份认证系统

3.1.1 CA

- (1) CA 中心执行根 CA 制定的策略，管理所有用户的证书，为最终用户签发用户证书，管理和维护所签发的最终用户证书并进行各种统计和审计功能；具有对多个 RA 证书审核机构的管理功能；发布最终用户证书和证书废止列表（CRL）。
- (2) CA 的建设规模至少为 10 万个用户，CA 中心的建设容量至少能保证发证量为 10 万张证书，并且可扩展到证书数量为无限。支持交叉认证和多级 CA 体系，支持多个 RA 系统。
- (3) 实现 CRL（证书撤销列表）下载与更新服务，提供能自行设置证书撤销列表更新频率和有效期的管理界面，证书撤销列表的发布支持分布点技术。
- (4) 具有日志管理功能，包括运行日志、管理日志、帐户日志、证书日志和证书撤销列表日志等，要能详细记录事件来源和产生者。
- (5) 能为下级 RA 分配相应的证书模板操作权限。
- (6) 支持的证书容量不小于 10 万张；每秒签发证书的速度大于 50 张。支持并发访问量至少为 100 个用户。
- (7) 证书符合 ITU X.509 V3 标准及具有标准扩展域的证书，兼容 V4 标准，证书撤销列表符合 ITU X.509 V2 标准，证书存储格式支持 Base64、DER、PKCS#7 和 PKCS#12 格式，证书和私钥封装符合 PKCS # 12 标准；
- (8) 证书对中文有良好的支持，具有中文 DN 功能；
- (9) 具有自定义数字证书扩展项以及扩展项值功能；具有证书模板功能，允许自定义证书类型；具有为同一个用户 DN 签发任意多张不同模板的证书，并可以分别独立管理的功能；
- (10) 证书和私钥存储支持多种存储介质，可存放在智能 IC 卡、USB 卡、USB Key 和密码卡等硬件存储介质中，密钥处理和运算均在存储硬件内部进行。
- (11) 数据传输采用加密通信方式，重要的信息被加密存储；支持基于证书的管理员认证。支持多角色分权管理，重要管理功能需联合操作，提供详细的审计日志和统计功能。

3.1.2 RA

- (12) 以用户基本信息为管理单元，提供增加用户、修改用户、删除用户的相关功能。
- (13) 采用 B/S 结构，RA 终端界面使用浏览器，具备严格的权限管理功能，拥有完善的管理手段和管理界面，支持批量申请、批量制证，支持自动、手动两种证书审核模式。
- (14) 提供用户身份审核，证书申请、作废、更新、查询和下载，证书发放数量和情况统计，系统日志查询、分析、审计等功能。
- (15) 支持在一个 RA 中划分多个层次的管理域，每个域管理该区域内的证书用户，每个域可以设置相应的管理员，域和域之间默认不可互相干预；
- (16) 可定制管理角色，管理权限和业务流程，系统的审计业务和其他业务可实现严格的分

权管理，审计业务的管理员和其他业务管理员产生过程相互独立；同时提供批量生成申请书的功能。

(17) 一个 RA 系统可以挂接不少于 100 个操作终端

3.1.3 KMC

(18) 提供用户加密密钥的生成、分发、备份、更新、恢复、归档、查询、销毁等功能。

(19) 提供密钥托管服务，对用户的加密密钥对进行备份和管理，接收与审查关于恢复密钥的申请，依据安全策略进行处理。

(20) 对进入本系统的有关人员及相关操作进行身份和权限认证。

(21) 对各个功能模块的运行事件进行检查、有关资料分析和密钥申请统计等服务，包括运行事件记录、服务器状态记录、系统重要策略设置、密钥操作记录等。审计记录不能进行修改。

(22) 支持预产生密钥功能，可通过设定策略定时产生，也可支持手动产生。

(23) 各模块使用的密码运算都必须在密码设备中完成。

3.2 LDAP 目录服务系统

(1) 支持 LDAP V2、V3 标准，包括 RFC2251、RFC2253、RFC2254、RFC2255 及 RFC2256，支持标准的 LDIF 格式。

(2) 支持 PKI 的相关标准，支持 X.509 V3 标准，特别是 RFC2459、RFC2587 及 RFC3280。

(3) 可根据某一查询设置特殊的索引进行优化。

(4) 提供基于 Java 和 C 的 API 接口，具备良好的二次开发能力和整合能力。

(5) 支持主从结构，支持一主多从和多主多从的布署方式；支持 200 个从 LDAP 目录服务器，并可扩展到更多。

(6) 支持数据复制与引用机制。

(7) 支持自定义模式，用户可以根据需要定义自己的数据类型。

3.3 电子印章系统

(1) 采用平台集中部署和印章分布管理的模式。即电子印章平台集中部署，各下属单位根据授权直接登录到平台上分别自行管理（包括电子印章的制作、颁发、注销、更新等）辖区单位内的电子印章。

(2) 支持通用的 Linux、Windows 操作系统；支持目前通用的数据库软件，如 Oracle、SQL server 等。

(3) 管理员可以通过已有图片和选题模板制作印章，并且根据用户权限进行印章发放。

(4) 系统对电子印章的制作、管理、发放、授权、挂失、停用、更新、重新生成颁发的全过程的记录和管理。

(5) 电子印章平台实行印章集中控制，统一监管、印章使用期限可控。各单位独立管理各自单位及其下属部门的电子印章，并且系统会自动记录各类与印章有关的操作日志。

- (6) 系统支持对单位的浏览、添加、修改和导出打印功能。并支持对单位树形结构管理。
- (7) 系统支持对用户的浏览、添加、设置、修改和导出打印功能。并支持对用户树形结构管理。
- (8) 对用户管理、单位管理、印章管理等操作进行日志记录。记录的内容包括操作用户，被操作单位，操作方式，操作时间，ip 地址，操作描述等。
- (9) 平台系统支持数字水印的添加，查询，嵌入等。
- (10) 用户可自行申请印章，由相关人员审核后可以颁发。
- (11) 电子印章客户端支持多种数据格式的印章应用，包括：MS-Word、MS-Excel、PDF、WPS、Web 页面等。
- (12) 支持任何标准的数字证书，包括第三方 CA 机构以及自建 CA 系统签发的数字证书。
- (13) 电子印章系统支持多人会签。
- (14) 电子印章系统支持对文档的文字批注与手写批注功能。
- (15) 文档盖章后可以锁定，主要用于保护文档不被编辑或篡改。一旦文档被锁定，则文档将不可更改。解锁时，进行口令校验通过的情况下方可解锁。
- (16) 系统中可以对文档中的印鉴信息进行验证查看。至少包括验证结果、盖章时间、盖章人、所使用的数字证书以及印章外观、印章名称、印章来源、制印时间、制印人、所属单位等印章信息。
- (17) 系统支持指定位置处自动印章功能，位置可以事先设置，实现在系统中自动加盖电子印章的功能。
- (18) 支持在线签章和本地 USBKEY、指纹等设备签章。

3.4 应用安全接口和电子印章二次开发

3.4.1 应用安全接口

- (1) 支持 PKCS#7 和 XML 格式的签名和验证。
- (2) 支持浏览器、应用服务器、通用客户端的调用。
- (3) 提供获取证书基本信息功能。
- (4) 支持对文件和数据进行签名、加密。
- (5) 提供获取签名、加密数据包中原始内容的功能。
- (6) 提供 CRL 的获得能力。

3.4.2 电子印章二次开发

- (7) 电子印章系统提供一套完整的二次开发接口，应用程序与之集成，通过调用其提供的功能接口，即可实现本身的电子印章功能。同时系统也提供本接口文档和代码例程，便于集成开发。
- (8) Web 页面印章软件必须保护网页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防篡改性，可以嵌入电子政务控制系统的各个流程，对各个审批环节进行电子印章签盖；可以在网页上加盖可视印章或人名章，也可以仅对签名对象进行电子签名保护而不显示印章。

- (9) 系统提供签名、验证、加解密等密码功能接口。
- (10) 系统提供的二次开发接口支持 VB、VC、JAVA、ASP、DELPHI、.NET 等多种编程语言。

3.5 身份认证网关、证书服务器密码机和 USBKEY

3.5.1 身份认证网关

- (1) 提供应用系统的接入控制以及对接入用户进行强身份认证和审计服务，解决用户使用应用系统时涉及的身份验证、信息保密、权限控制等安全问题。
- (2) 兼容 PKI 体系，实现集中认证功能。用户访问应用系统时，基于集中认证系统进行统一的用户身份校验，通过访问目录系统完成数字证书是否过期、是否受信任 CA 签发、是否已被注销等信息的合法性验证。
- (3) 提供完整的身份验证功能。验证时对客户的私钥、客户证书的信任域、有效期、是否注销、证书状态等信息进行完整验证。
- (4) 支持动态 CRL 列表验证、更新。支持 HTTP、LDAP 标准协议下载证书撤销列表；能够支持 OCSP 协议动态验证证书状态。
- (5) 支持标准证书格式。服务器端自身支持 PKCS#12 标准的证书和私钥；客户端支持具备标准 CSP 的智能卡。
- (6) 支持站点证书配置。系统可以设置服务器站点证书，客户端要验证服务器的身份。
- (7) 支持对多级证书的验证；支持对多个信任域的认证。
- (8) 提供单点登录功能。用户登录与认证系统连接的各个应用系统时不需要分别认证，只需登录一次就可以访问应用系统。
- (9) 支持审计信息类别管理。审计信息包括管理员日志、系统业务日志、用户操作日志、调试日志等。
- (10) 提供查询功能。支持按日志类别、时间段、IP 地址、应用系统等条件查询。
- (11) 提供对 B/S 模式应用系统的支持。提供包括身份验证、安全审计以及访问控制等功能支持。
- (12) 支持与 PKI 系统进行联动，验证用户身份。
- (13) 平均无故障时间：20000 小时；Web 认证速度：450 次/秒；报文认证速度：1500 次/秒；平均响应时间：1 秒。

3.5.2 证书服务器密码机

- (14) 支持 RSA 算法加/解密、数字签名/验证功能。
- (15) 对称密码算法密钥长度为 128 位，支持 SSF33 算法。
- (16) RSA 算法密钥长度为 1024 位、2048 位；HASH 算法为 MD5、SHA1。
- (17) 1024 位 RSA 签名速度为 1800 次/秒以上；2048 位 RSA 签名速度为 700 次/秒以上。
- (18) 1024 位 RSA 验签速度为 3500 次/秒以上；2048 位 RSA 签名速度为 2500 次/秒以上。
- (19) 提供加密机管理调用接口。
- (20) RSA 密钥最大可存储 64 对。

(21) 具有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

3.5.3 USBKEY

(22) 64K 及以上安全存储空间

(23) 支持 PKCS#11 标准。

(24) 可以应用户要求，定制二次开发接口。

(25) 支持 WINDOWS 系列产品，能够简单、方便、灵活进行二次开发。

(26) 支持国家安全密码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分组密码算法，同时兼容 DES/3DES 密码算法，实现加密解密功能。

(27) 支持 RSA512bit、1024bit 的公私钥算法及其密钥对生成，可实现签名/验证、身份识别功能。

(28) 支持国产 SSF33 算法。

(29) 为了保证私钥的安全，密钥必须由智能钥匙产生。与私钥有关的运算均在智能钥内完成，私钥永远无法读出。

(30) 1024 位签名：在输入 HASH 结果后，USBKEY 可以用其 1024 位的私钥进行签名。操作所需时间的平均值<300 毫秒。

3.6 应用服务器和交换机

3.6.1 应用服务器

(1) 2 个相当于或优于 Intel Xeon E5 处理器(4 核， 2.4GHz， 10M L3 缓存)。

(2) 现配 4 条*4GB PC3L-10600 ECC DDR3 内存，共计 16GB 内存容量。

(3) 2U 机架式服务器。

(4) 4 个 300GB 2.5" 10K 6GbpsSAS HDD，最多支持 16 个热插拔硬盘托架。

(5) 4 个千兆以太网端口。4 个 PCIe 插槽；通过增加选件可支持 PCI-X。

(6) 冗余电源，支架导轨。

3.6.2 交换机

(7) 48 个 100/1000 Base-T 以太网端口，2 个 1000Base-X SFP Combo 端口，2 个 SFP+ 端口。

(8) 全千兆三层以太网交换机。

(9) 背板带宽为 350Gbps。

(10) 包转发率 132Mpps。

(11) 1 个扩展插槽，扩展插槽支持单端口 10GE XFP 接口模块；双端口 10GE XFP 接口模块、CX4 (12) 接口模块和 SFP+接口模块。

(12) 冗余电源。

3.7 防火墙

(1) 吞吐量 18G，应用层吞吐 4G，并发连接数 4000000，千兆电口 10，千兆光口 4，

2U 标准机架，冗余电源。

- (2) 具备传统三层防火墙、IPS、Web 应用防护、杀毒、Web 弱点扫描器、网页防篡改、VPN 等功能模块。
- (3) 实时提供 CPU、内存、磁盘占用率、会话数、在线用户数、网络接口的设备资源信息；提供安全事件信息，包括最近安全事件、服务器安全事件、终端安全事件等，事件信息提供发生事件、源 IP、目的 IP、攻击类型以及攻击的 URL 等；提供实时智能模块间联动封锁的源 IP 以便实现动态智能安全管理。
- (4) 支持静态路由、RIP v1/2、OSPF、策略路由；支持 ARP、域名解析、DHCP 中继、DHCP 服务器、DHCP 客户端等 IP 服务。
- (5) 提供静态的包过滤和动态包过滤功能；支持的应用层报文过滤，包括：应用层协议：FTP、HTTP、SMTP、RTSP、H.323 (Q.931, H.245, RTP/RTCP)、SQLNET、MMS、PPTP 等；传输层协议：TCP、UDP。
- (6) 支持多个内部地址映射到同一个公网地址、多个内部地址映射到多个公网地址、内部地址到公网地址一一映射、源地址和目的地址同时转换、外部网络主机访问内部服务器，并支持 DNS 映射功能。
- (7) 可防御 Land、Smurf、Fraggle、WinNuke、Ping of Death、Tear Drop、IP Spoofing、SYN Flood、ICMP Flood、UDP Flood、DNS Query Flood 等多种 DOS/DDOS 攻击。
- (8) 支持应用 2000 种以上的应用动作的应用识别；支持应用更新版本后的主动识别和控制的应用智能识别；提供基于应用识别类型、用户名、接口、安全域、IP 地址、端口、时间进行应用访问控制列表的制定。
- (9) 支持 802.3、AX25、802.2 等多种二层协议过滤；支持基于特征匹配、协议异常检测、智能应用识别等方式针对已知威胁进行检测；支持基于威胁关联分析的检测机制，针对未知威胁进行分析检测。
- (10) 支持 web 攻击特征数量 1000；支持 Web 网站隐藏，包括 HTTP 响应报文头出错页面的过滤，web 响应报文头可自定义；支持 web 站点扫描、web 站点结构扫描、漏洞扫描等扫描防护；可严格控制上传文件类型，检查文件头的特征码防止有安全隐患的文件上传至服务器，并支持结合病毒防护、插件过滤等功能检查文件安全性；支持指定 URL 的黑名单、加入排除 URL 目录，ftp 弱口令防护、telnet 弱口令防护等功能。
- (11) 内置常见敏感信息的特征，且可自定义敏感信息特征，如用户名、密码、邮箱、身份信息、MD5 密码等，可自定义具有特殊特征的敏感信息。
- (12) 风险评估可以实现与 IPS、服务器防护模块的智能策略联动，自动生成策略。
- (11) 提供实时智能模块间联动封锁的源 IP 以便实现动态智能安全管理。
- (11) web 攻击特征库应每月至少更新两次。
- (12) 支持同时连接多条外网线路，且支持多线路复用和智能选路技术；支持将多条外网线路虚拟映射到设备上，实现对多线路的分别流控；支持基于应用类型、网站类型、文件类型的带宽划分与分配；支持时间和 IP 的带宽划分与分配。

- (13) 支持基于用户名/密码、单点登陆以及基于 IP 地址、MAC 地址、计算机名的识别等多种认证方式。
- (14) 支持 SSL 加密 WEB 方式管理设备；支持邮件、短信（可扩展）等告警方式，可提供管理员登陆、病毒、IPS、web 攻击以及日志存储空间不足等告警设置。
- (15) 提供端口、服务、漏洞、弱密码等安全风险评估报表；提供 DOS 攻击、web 防护、IPS、病毒、web 威胁、网站访问、应用控制、用户登录、系统操作等多种安全日志查询；提供可定义时间内安全趋势分析报表；支持自定义统计指定 IP/用户组/用户/应用在指定时间段内的服务器安全风险、终端安全风险等内容，并形成报表；支持将统计/趋势等报表自动发送到指定邮箱；支持导出安全统计/趋势等报表，包括网页、PDF 等格式。

三、项目实施要求

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的要求和对本项目的理解，制订项目的实施方案，内容应包括实施计划、质量控制、组织架构、风险管理、沟通管理、进度管理、问题管理、变更管理等内容。

1、人员的组织管理

项目实施期间，中标人应保障项目实施队伍人员的稳定，参与项目的实施人员应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和同类项目的实施经验。

(1) 参与本项目各设备安装配置的人员必须为原厂商（或原厂商认证）的专业技术人员。

(2) 本项目投标文件中所列的项目实施人员未经用户许可，在项目验收通过以前不得随意变更。

(3) 本项目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具体参与项目的实施和管理工作。

2、施工管理

(1) 对于招标文件中未详尽部分，中标人有责任义务加于完善，在征得采购人同意并签字后组织实施。

(2) 中标人应建立健全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按照技术标准和流程、工艺组织施工，对不符合合同要求的，中标人须返工修补，直至达到要求为止。

(3) 项目实施期间，中标人应做好项目人员和进场材料的管理工作，确保安全。

3、进度控制

(1) 中标人应制定工程进度计划表，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时限完成项目的实施工作。

(2) 因涉及与业务系统管理方协调导致项目工期延误的，应及时报采购人备案，并提出补救措施。报采购人同意后，工期可顺延。

(3) 因不可抗拒因素导致工程延缓的，应报采购人备案，并提供相关文件说明。中标人预计工期将延时，应提早报告采购人，并提出补救措施。

(4) 因项目质量原因需要（或造成）返工，导致工期延误的，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4、项目文档管理

中标人应参照 ISO9000 管理规范，做好项目实施各个时期文档的编写和管理工作，并按照采

购人和项目监理单位的要求，提交项目实施各阶段的有关文档资料。

5、安装地点及交货期

安装地点：广东省司法厅指定地点。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90 个工作日内完成所需设备及系统的供货、安装和调试。

6、调试环境

(1) 调试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进行，调试环境所需的电源、场地等由采购人负责提供。

(2) 设备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必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7、安装要求

中标人应保证整个安装、配置在尽可能不影响采购人业务进行的情况下完成，实现项目的建设目标，保证集成后系统的稳定与安全。

安装的主要目标不仅是使所有设备能够连通并正常运转、所有软件能够在相应平台上正常运行，而且必须证明建设后的系统能够良好地实现项目建设的目标，安装步骤要求尽可能不影响现有各系统和网络的正常运行。中标人有责任且必须在招标文件中承诺所建系统能达到项目目标要求。

8、应用接入

中标人应提供相关应用开发接口，对应用系统开发商进行培训，并指导后期应用系统开发商完成相关应用系统的安全改造工作。

9、系统测试

(1) 单项测试

单项产品安装完成后，由中标人进行产品自身性能的测试。

(2) 系统联机测试

系统安装完成后，由中标人对所有采购的产品联网运行，并进行相应的系统测试和性能测试，测试结果必须实现本项目的建设目标和功能。

(3) 所有测试过程必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测试的过程和结果必须详细记录，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10、试运行期

(1) 系统初步验收后运行三个月为试运行期；试运行出现重大问题则重新起算试运行期；

(2) 系统试运行期间应有专人指导使用人员的操作；

(3) 现场应及时排除系统试运行过程中出现的硬件或软件故障，对于易出现问题的设备提供备用件；

(4) 提供热线电话，接受采购人的随时咨询；

(5) 应技术人员的要求，随时讲解系统的结构及设计。

11、验收要求

(1) 设备到货拆箱后，应对其全部产品的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进行登记，与合同对比，并由各方签署到货验收报告；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中标人解决，如

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2) 产品测试应首先单项进行，所有产品自检正常后，才能相互联接或并网测试。

(3) 所有产品(硬件及软件)全部安装完成且连接完毕后，应严格按测试计划进行系统测试，做好各项原始记录。在系统测试完成后，由中标人提出申请，采购人组织项目初步验收。

(4) 初步验收通过后，项目进入三个月的试运行期，试运行期满后，由中标人提出申请，采购人负责组织项目的竣工验收。试运行期间出现的故障，采购人将责成中标人进行整改，整改时间超过 2 个工作日的，则试运行期从故障修复之日起重新计算。

(5) 如系统测试中发现产品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标书和合同要求时，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四、培训及售后服务

1、 培训要求

(1)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次采购设备的具体培训内容。

(2) 所提供的培训课程表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

(3) 投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

(4) 提供本项目设备的现场技术培训，培训时间不少于 3 天，培训人数在 80 人以内。

(5) 培训费用

投标人应将所有培训费用(含培训教材费)及各项支出列入“投标分项报价表”，所有的费用必须分别报价并计入投标总价。

2、 服务要求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所有采购的设备及项目整体提供 3 年上门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人工和配件,所需费用均已包含在本项目合同总价内)，售后服务期自签署终验报告之日起计算。

(2) 设备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工作日 8:30 至 17:30 时间内 1 小时内响应，到场时间：2 小时内；非工作日 8:30 至 17:30 时间内响应时间为 2 小时内，到场时间：4 小时内；其他时间 12 小时内响应；一般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 36 小时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否则中标人应赔偿采购人的相应损失。

(3) 保修期内，所有设备维修服务均需提供上门服务，为客户指定专职工程师，建立客户档案，编制系统维护计划，应提供系统扩充、升级方面的技术支持服务。

分项目2 广东省戒毒管理局安全体系（一期）项目用户需求书

1、项目概况

1.1 项目建设背景

目前，我局与省司法厅、各省直戒毒单位的政法网络已建设完成，与广东省其他政法系统已横向连通，与省直戒毒单位已纵向连通，政法网各项应用正逐渐展开，进一步加强政法网网络和应用安全势在必行。为提高我省戒毒系统的网络安全水平，保障各信息应用系统的正常、安全运行，为各类信息化应用提供安全可靠的支撑平台，现启动广东省戒毒管理局安全体系项目（一期）建设。

1.2 项目需求

广东省戒毒管理局安全体系（一期）主要是建设广东司法行政统一身份认证体系（省戒毒管理局部分），整个体系包含 PKI 身份认证系统和原电子印章系统改造。PKI 身份认证系统主要建设 RA 系统，以省司法厅的 CA 中心为根部，为全省戒毒系统用户提供证书申请、下载、注销、更新等各项业务的服务；同时对原电子印章系统做改造，实现电子印章制作、发放、管理、审计、查询、验证等功能。

通过建立统一、安全、可靠、高效的统一身份认证体系，为应用系统提供高强度身份认证保障、数据传输完整性保障、业务操作不可抗抵赖性保障。通过身份鉴别、数字签名、电子印章等技术手段，统一全省戒毒系统工作人员在办公共享平台、局 OA 系统、所政管理系统上的身份表达方式和身份认证方式，实现全省司法行政文件的上传下达。同时保障信息系统用户身份的真实性、访问权限的有效性和操作的不可抵赖性，保障信息系统数据信息传输的真实性、机密性、完整性，增强应用系统的安全防护能力。

1.3 项目采购内容

(1) 设备列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设备参数及集成要求	备注
1	PKI 身份认证系统(注册子系统 RA)	1	套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2	LDAP 目录服务系统	1	套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3	应用安全接口(包含 PKI 系统与现有应用系统对接改造)	1	项	详见总体要求	按要求实施
4	电子印章二次开发(包含电子印章系统与现有应用系统对接改造)	1	项	详见总体要求	按要求实施

5	身份认证网关	2	台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6	证书服务器密码机	1	台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7	证书存储介质 USBKEY	3300	个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8	应用服务器	3	台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9	以太网交换机	1	台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10	防火墙	1	台	详见产品技术要求	按要求实施

(2) 为本项目采购的软硬件产品提供 3 年免费售后技术服务支持。

(3) 为防火墙设备的病毒库、WEB 应用防护识别库、僵尸网络识别库等提供 6 年免费升级。

(4) 负责所有采购设备的安装调试等集成服务。

(5) 提供 PKI 身份认证系统的安全接口及标准规范，配合应用系统开发商基于身份认证与电子印章系统进行应用系统安全改造，实现在应用系统上直接调用电子印章等操作功能。

2、总体要求

(1) 投标人应承诺制作不少于 400 个的电子印章，并为所有 USBKEY 制作身份认证证书和个人电子签名，其中至少 400 个必须集成电子印章证书；同时电子印章系统改造后，必须与省司法厅的电子印章系统相互备份。

(2) 注册子系统 RA 和电子印章系统必须与现有的统一用户管理系统无缝对接（原有系统开发商提供相应接口及支持）。在统一用户管理系统中设计上述系统的对接模块，直接实现相关操作功能；同时对系统用户进行权限管理，实现特定用户具备证书的申请、下载、注销、更新等权限。

(3) 注册子系统 RA、电子印章系统必须与现有的 OA 系统、所政管理系统无缝对接（原有系统开发商提供相应接口及支持）。

(4)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所提供设备的品质、性能和使用寿命至关重要。所有货物必须是厂商原装的、崭新的、技术成熟的，软件版本是最新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书面应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描述、技术规范、技术参数、技术文件和资料、技术说明书、图纸、安装调试验收介绍、时间安排和售后服务等内容，可以是产品说明书、产品样本或其他形式的书面文件等。

(5) 投标货物的性能应达到或超过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所列出的指标参数仅列出了最低限度。投标人在“技术条款响应表”中必须列出所投标产品的具体数值并逐项注明“无偏离”或“正偏离”或“负偏离”。如果投标人没有列明所投标产品的具体参

数规格，只简单注明“无偏离”，将可能被视为实质性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6) 投标人必须承诺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如果因为生产厂商无法提供的原因而提供其他品牌的设备/部件，投标人应明确说明和列出产品性能和市场情况比较表，并提出质量保证承诺。

(7) 本项目投标总价应包含设备材料购买、设备安装调试直至交付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8) 中标人不得再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9) 中标人必须承担因市场价格调整的一切风险。

(10) 本项目如出现安装质量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交付使用期不予顺延。

(11) 投标人如非所投项目主要设备（PKI 身份认证系统、LDAP 目录服务系统、身份认证网关、证书服务器密码机、防火墙）的生产厂家，投标时须具有原厂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3、产品技术要求

省戒毒管理局身份认证体系是省司法行政统一身份认证体系重要组成部分，因此，PKI 身份认证系统核心软硬件必须与省司法厅的 PKI 身份认证系统属于同一体系，相关产品需具备统一的技术标准，确保广东司法行政身份认证体系安全、可靠、有序的运行。

3.1 PKI 身份认证系统

3.1.1 RA

- (1) 以用户基本信息为管理单元，提供增加用户、修改用户、删除用户的相关功能。
- (2) 采用 B/S 结构，RA 终端界面使用浏览器，具备严格的权限管理功能，拥有完善的管理手段和管理界面，支持批量申请、批量制证，支持自动、手动两种证书审核模式。
- (3) 提供用户身份审核，证书申请、作废、更新、查询和下载，证书发放数量和情况统计，系统日志查询、分析、审计等功能。
- (4) 支持在一个 RA 中划分多个层次的管理域，每个域管理该区域内的证书用户，每个域可以设置相应的管理员，域和域之间默认不可互相干预；
- (5) 可定制管理角色，管理权限和业务流程，系统的审计业务和其他业务可实现严格的分权管理，审计业务的管理员和其他业务管理员产生过程相互独立；同时提供批量生成申请书的功能。
- (6) 一个 RA 系统可以挂接不少于 100 个操作终端

3.2 LDAP 目录服务系统

- (1) 支持 LDAP V2、V3 标准，包括 RFC2251、RFC2253、RFC2254、RFC2255 及 RFC2256，支持标准的 LDIF 格式。
- (2) 支持 PKI 的相关标准，支持 X.509 V3 标准，特别是 RFC2459、RFC2587 及 RFC3280。

- (3) 可根据某一查询设置特殊的索引进行优化。
- (4) 提供基于 Java 和 C 的 API 接口，具备良好的二次开发能力和整合能力。
- (5) 支持主从结构，支持一主多从和多主多从的部署方式；支持 200 个从 LDAP 目录服务器，并可扩展到更多。
- (6) 支持数据复制与引用机制。
- (7) 支持自定义模式，用户可以根据需要定义自己的数据类型。

3.3 应用安全接口和电子印章二次开发

3.3.1 应用安全接口

- (1) 支持 PKCS#7 和 XML 格式的签名和验证。
- (2) 支持浏览器、应用服务器、通用客户端的调用。
- (3) 提供获取证书基本信息功能。
- (4) 支持对文件和数据进行签名、加密。
- (5) 提供获取签名、加密数据包中原始内容的功能。
- (6) 提供 CRL 的获得能力。

3.3.2 电子印章二次开发

- (7) 通过调用原电子印章系统提供的功能接口，应用系统即可实现本身的电子印章功能。
- (8) Web 页面印章软件必须保护网页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防篡改性，可以嵌入电子政务控制系统的各个流程，对各个审批环节进行电子印章签盖；可以在网页上加盖可视印章或人名章，也可以仅对签名对象进行电子签名保护而不显示印章。

3.4 身份认证网关、证书服务器密码机和 USBKEY

3.4.1 身份认证网关

- (1) 提供应用系统的接入控制以及对接入用户进行强身份认证和审计服务，解决用户使用应用系统时涉及的身份验证、信息保密、权限控制等安全问题。
- (2) 兼容 PKI 体系，实现集中认证功能。用户访问应用系统时，基于集中认证系统进行统一的用户身份校验，通过访问目录系统完成数字证书是否过期、是否受信任 CA 签发、是否已被注销等信息的合法性验证。
- (3) 提供完整的身份验证功能。验证时对客户的私钥、客户证书的信任域、有效期、是否注销、证书状态等信息进行完整验证。
- (4) 支持动态 CRL 列表验证、更新。支持 HTTP、LDAP 标准协议下载证书撤销列表；能够支持 OCSP 协议动态验证证书状态。
- (5) 支持标准证书格式。服务器端自身支持 PKCS#12 标准的证书和私钥；客户端支持具备标准 CSP 的智能卡。
- (6) 支持站点证书配置。系统可以设置服务器站点证书，客户端要验证服务器的身份。
- (7) 支持对多级证书的验证；支持对多个信任域的认证。

- (8) 提供单点登录功能。用户登录与认证系统连接的各个应用系统时不需要分别认证，只需登录一次就可以访问应用系统。
- (9) 支持审计信息类别管理。审计信息包括管理员日志、系统业务日志、用户操作日志、调试日志等。
- (10) 提供查询功能。支持按日志类别、时间段、IP 地址、应用系统等条件查询。
- (11) 提供对 B/S 模式应用系统的支持。提供包括身份验证、安全审计以及访问控制等功能支持。
- (12) 支持与 PKI 系统进行联动，验证用户身份。
- (13) 平均无故障时间：20000 小时；Web 认证速度：450 次/秒；报文认证速度：1500 次/秒；平均响应时间：1 秒。

3.4.2 证书服务器密码机

- (14) 支持 RSA 算法加/解密、数字签名/验证功能。
- (15) 对称密码算法密钥长度为 128 位，支持 SSF33 算法。
- (16) RSA 算法密钥长度为 1024 位、2048 位；HASH 算法为 MD5、SHA1。
- (17) 1024 位 RSA 签名速度为 1800 次/秒以上；2048 位 RSA 签名速度为 700 次/秒以上。
- (18) 1024 位 RSA 验签速度为 3500 次/秒以上；2048 位 RSA 签名速度为 2500 次/秒以上。
- (19) 提供加密机管理调用接口。
- (20) RSA 密钥最大可存储 64 对。
- (21) 具有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

3.4.3 USBKEY

- (22) 64K 及以上安全存储空间
- (23) 支持 PKCS#11 标准。
- (24) 可以应用户要求，定制二次开发接口。
- (25) 支持 WINDOWS 系列产品，能够简单、方便、灵活进行二次开发。
- (26) 支持国家安全密码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分组密码算法，同时兼容 DES/3DES 密码算法，实现加密解密功能。
- (27) 支持 RSA512bit、1024bit 的公私钥算法及其密钥对生成，可实现签名/验证、身份识别功能。
- (28) 支持国产 SSF33 算法。
- (29) 为了保证私钥的安全，密钥必须由智能钥匙产生。与私钥有关的运算均在智能钥内完成，私钥永远无法读出。
- (30) 1024 位签名：在输入 HASH 结果后，USBKEY 可以用其 1024 位的私钥进行签名。操作所需时间的平均值<300 毫秒。

3.5 应用服务器和交换机

3.5.1 应用服务器

- (1) 2个相当于或优于 Intel Xeon E5 处理器(4核, 2.4GHz, 10M L3 缓存)。
- (2) 现配 4条*4GB PC3L-10600 ECC DDR3 内存, 共计 16GB 内存容量。
- (3) 2U 机架式服务器。
- (4) 4个 300GB 2.5" 10K 6GbpsSAS HDD, 最多支持 16个热插拔硬盘托架。
- (5) 4个千兆以太网端口。4个 PCIe 插槽; 通过增加选件可支持 PCI-X。
- (6) 冗余电源, 支架导轨。

3.5.2 交换机

- (7) 48个 100/1000 Base-T 以太网端口, 2个 1000Base-X SFP Combo 端口, 2个 SFP+ 端口。
- (8) 全千兆三层以太网交换机。
- (9) 背板带宽为 350Gbps。
- (10) 包转发率 132Mpps。
- (11) 1个扩展插槽, 扩展插槽支持单端口 10GE XFP 接口模块; 双端口 10GE XFP 接口模块、CX4 (12) 接口模块和 SFP+接口模块。
- (12) 冗余电源。

3.6 防火墙

- (1) 吞吐量 18G, 应用层吞吐 4G, 并发连接数 4000000, 千兆电口 10, 千兆光口 4, 2U 标准机架, 冗余电源。
- (2) 具备传统三层防火墙、IPS、Web 应用防护、杀毒、Web 弱点扫描器、网页防篡改、VPN 等功能模块。
- (3) 实时提供 CPU、内存、磁盘占用率、会话数、在线用户数、网络接口的设备资源信息; 提供安全事件信息, 包括最近安全事件、服务器安全事件、终端安全事件等, 事件信息提供发生事件、源 IP、目的 IP、攻击类型以及攻击的 URL 等; 提供实时智能模块间联动封锁的源 IP 以便实现动态智能安全管理。
- (4) 支持静态路由、RIP v1/2、OSPF、策略路由; 支持 ARP、域名解析、DHCP 中继、DHCP 服务器、DHCP 客户端等 IP 服务。
- (5) 提供静态的包过滤和动态包过滤功能; 支持的应用层报文过滤, 包括: 应用层协议: FTP、HTTP、SMTP、RTSP、H.323 (Q.931, H.245, RTP/RTCP)、SQLNET、MMS、PPTP 等; 传输层协议: TCP、UDP。
- (6) 支持多个内部地址映射到同一个公网地址、多个内部地址映射到多个公网地址、内部地址到公网地址一一映射、源地址和目的地址同时转换、外部网络主机访问内部服务器, 并支持 DNS 映射功能。
- (7) 可防御 Land、Smurf、Fraggle、WinNuke、Ping of Death、Tear Drop、IP Spoofing、SYN Flood、ICMP Flood、UDP Flood、DNS Query Flood 等多种 DOS/DDOS 攻击。
- (8) 支持应用 2000 种以上的应用动作的应用识别; 支持应用更新版本后的主动识别和控制

的应用智能识别；提供基于应用识别类型、用户名、接口、安全域、IP 地址、端口、时间进行应用访问控制列表的制定。

- (9) 支持 802.3、AX25、802.2 等多种二层协议过滤；支持基于特征匹配、协议异常检测、智能应用识别等方式针对已知威胁进行检测；支持基于威胁关联分析的检测机制，针对未知威胁进行分析检测。
- (10) 支持 web 攻击特征数量 1000；支持 Web 网站隐藏，包括 HTTP 响应报文头出错页面的过滤，web 响应报文头可自定义；支持 web 站点扫描、web 站点结构扫描、漏洞扫描等扫描防护；可严格控制上传文件类型，检查文件头的特征码防止有安全隐患的文件上传至服务器，并支持结合病毒防护、插件过滤等功能检查文件安全性；支持指定 URL 的黑名单、加入排除 URL 目录，ftp 弱口令防护、telnet 弱口令防护等功能。
- (11) 内置常见敏感信息的特征，且可自定义敏感信息特征，如用户名、密码、邮箱、身份证信息、MD5 密码等，可自定义具有特殊特征的敏感信息。
- (12) 风险评估可以实现与 IPS、服务器防护模块的智能策略联动，自动生成策略。
- (11) 提供实时智能模块间联动封锁的源 IP 以便实现动态智能安全管理。
- (11) web 攻击特征库应每月至少更新两次。
- (12) 支持同时连接多条外网线路，且支持多线路复用和智能选路技术；支持将多条外网线路虚拟映射到设备上，实现对多线路的分别流控；支持基于应用类型、网站类型、文件类型的带宽划分与分配；支持时间和 IP 的带宽划分与分配。
- (13) 支持基于用户名/密码、单点登陆以及基于 IP 地址、MAC 地址、计算机名的识别等多种认证方式。
- (14) 支持 SSL 加密 WEB 方式管理设备；支持邮件、短信（可扩展）等告警方式，可提供管理员登陆、病毒、IPS、web 攻击以及日志存储空间不足等告警设置。
- (15) 提供端口、服务、漏洞、弱密码等安全风险评估报表；提供 DOS 攻击、web 防护、IPS、病毒、web 威胁、网站访问、应用控制、用户登录、系统操作等多种安全日志查询；提供可定义时间内安全趋势分析报表；支持自定义统计指定 IP/用户组/用户/应用在指定时间段内的服务器安全风险、终端安全风险等内容，并形成报表；支持将统计/趋势等报表自动发送到指定邮箱；支持导出安全统计/趋势等报表，包括网页、PDF 等格式。

三、项目实施要求

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的要求和对本项目的理解，制订项目的实施方案，内容应包括实施计划、质量控制、组织架构、风险管理、沟通管理、进度管理、问题管理、变更管理等内容。

1、人员的组织管理

项目实施期间，中标人应保障项目实施队伍人员的稳定，参与项目的实施人员应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和同类项目的实施经验。

- (1) 参与本项目各设备安装配置的人员必须为原厂商（或原厂商认证）的专业技术人员。

(2) 本项目投标文件中所列的项目实施人员未经用户许可, 在项目验收通过以前不得随意变更。

(3) 本项目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具体参与项目的实施和管理工作。

2、施工管理

(1) 对于招标文件中未详尽部分, 中标人有责任义务加于完善, 在征得采购人同意并签字后组织实施。

(2) 中标人应建立健全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 严格按照技术标准和流程、工艺组织施工, 对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中标人须返工修补, 直至达到要求为止。

(3) 项目实施期间, 中标人应做好项目人员和进场材料的管理工作, 确保安全。

3、进度控制

(1) 中标人应制定工程进度计划表, 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时限完成项目的实施工作。

(2) 因涉及与业务系统管理方协调导致项目工期延误的, 应及时报采购人备案, 并提出补救措施。报采购人同意后, 工期可顺延。

(3) 因不可抗拒因素导致工程延缓的, 应报采购人备案, 并提供相关文件说明。中标人预计工期将延时, 应提早报告采购人, 并提出补救措施。

(4) 因项目质量原因需要(或造成)返工, 导致工期延误的, 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4、项目文档管理

中标人应参照 ISO9000 管理规范, 做好项目实施各个时期文档的编写和管理工作, 并按照采购人和项目监理单位的要求, 提交项目实施各阶段的有关文档资料。

5、安装地点及交货期

安装地点: 广东省戒毒管理局指定地点。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90 个工作日内完成所需设备及系统的供货、安装和调试。

6、调试环境

(1) 调试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进行, 调试环境所需的电源、场地等由采购人负责提供。

(2) 设备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 但必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7、安装要求

中标人应保证整个安装、配置在尽可能不影响采购人业务进行的情况下完成, 实现项目的建设目标, 保证集成后系统的稳定与安全。

安装的主要目标不仅是使所有设备能够连通并正常运转、所有软件能够在相应平台上正常运行, 而且必须证明建设后的系统能够良好地实现项目的建设目标, 安装步骤要求尽可能不影响现有各系统和网络的正常运行。中标人有责任且必须在招标文件中承诺所建系统能达到项目目标要求。

8、应用接入

中标人应提供相关应用开发接口, 对应用系统开发商进行培训, 并指导后期应用系统开发商完成相关应用系统的安全改造工作。

9、系统测试

(1) 单项测试

单项产品安装完成后，由中标人进行产品自身性能的测试。

(2) 系统联机测试

系统安装完成后，由中标人对所有采购的产品联网运行，并进行相应的系统测试和性能测试，测试结果必须实现本项目的建设目标和功能。

(3) 所有测试过程必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测试的过程和结果必须详细记录，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10、试运行期

(1) 系统初步验收后运行三个月为试运行期；试运行出现重大问题则重新起算试运行期；

(2) 系统试运行期间应有专人指导使用人员的操作；

(3) 现场应及时排除系统试运行过程中出现的硬件或软件故障，对于易出现问题的设备提供备用件；

(4) 提供热线电话，接受采购人的随时咨询；

(5) 应技术人员的要求，随时讲解系统的结构及设计。

11、验收要求

(1) 设备到货拆箱后，应对其全部产品的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进行登记，与合同对比，并由各方签署到货验收报告；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中标人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2) 产品测试应首先单项进行，所有产品自检正常后，才能相互联接或并网测试。

(3) 所有产品(硬件及软件)全部安装完成且连接完毕后，应严格按测试计划进行系统测试，做好各项原始记录。在系统测试完成后，由中标人提出申请，采购人组织项目初步验收。

(4) 初步验收通过后，项目进入三个月的试运行期，试运行期满后，由中标人提出申请，采购人负责组织项目的竣工验收。试运行期间出现的故障，采购人将责成中标人进行整改，整改时间超过 2 个工作日的，则试运行期从故障修复之日起重新计算。

(5) 如系统测试中发现产品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标书和合同要求时，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四、培训及售后服务

1、 培训要求

(1)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次采购设备的具体培训内容。

(2) 所提供的培训课程表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

(3) 投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

(4) 提供本项目设备的现场技术培训，培训时间不少于 3 天，培训人数在 40 人以内。

(5) 培训费用

投标人应将所有培训费用（含培训教材费）及各项支出列入“投标分项报价表”，所有的费用必须分别报价并计入投标总价。

2、服务要求

（1）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所有采购的设备及项目整体提供3年上门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人工和配件，所需费用均已包含在本项目合同总价内），售后服务期自签署终验报告之日起计算。

（2）设备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工作日 8:30 至 17:30 时间内 1 小时内响应，到场时间：2 小时内；非工作日 8:30 至 17:30 时间内响应时间为 2 小时内，到场时间：4 小时内；其他时间 12 小时内响应；一般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 36 小时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否则中标人应赔偿采购人的相应损失。

（3）保修期内，所有设备维修服务均需提供上门服务，为客户指定专职工程师，建立客户档案，编制系统维护计划，应提供系统扩充、升级方面的技术支持服务。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 投标费用说明

1.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次招标向中标供应商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中标服务费是集中采购机构根据政府许可收取的采购代理费。中标供应商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集中采购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以到达集中采购机构开户银行帐户为准），该收费根据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3〕1233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按照中标总金额以差额定率累进法（如下表）计算：

中标金额（百万元）	1 以下	1-5
费率	1.5%	1.1%

例如：某货物采购项目中标金额为 400 万元，中标服务费金额计算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4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3.3 \text{ 万元}$$

$$\text{收费} = 1.5 + 3.3 = 4.8 \text{ 万元}$$

3. 中标服务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收款银行帐号以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交纳中标服务费通知书中指定的银行帐号为准。

二、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供应商须知
- 4) 开标、评标、定标
- 5) 合同书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招标过程中由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5.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

- 5.1 集中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15天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予以确认，该澄清更正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不足15天的，集中采购机构在征得当时已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加盖单位公章，传真

有效)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 5.2 根据采购的具体情况,集中采购机构可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3天前,将变更时间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当时已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6. 投标的语言

- 6.1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集中采购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7. 投标文件编制

- 7.1 投标供应商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 7.2 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7.3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7.4 如果因为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8. 投标报价及计量

- 8.1 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 8.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保证金

- 9.1 投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9.2 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等形式提交。交纳办法如下:

- 1)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集中采购机构保证金账户;

收款单位: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银行账号:3990 001 001 001 30633

银行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 300 号金安大厦首层

(此账号为保证金专用账号,其他款项请勿转入此账号)

投标供应商(或代交人)填写银行交款票据时,必须清晰填写采购项目编号和投标供应商全称。否则有可能造成保证金退还的延误。

2) 采用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集中采购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或《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30天。

3) 递交投标文件现场除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外,不收取其他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9.3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9.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9.5 **为使投标保证金得以顺利退还,请投标供应商认真阅读《投标文件格式》“退保证金说明”中的内容并按要求填写及签章。**

9.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不予退还并上交国库:

1) 投标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中标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签订合同。

10.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0.1 投标供应商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叁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0.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0.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1 投标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1.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并独立封装。

11.3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印章。

11.4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集中采购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12.2 集中采购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1) 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

12.3 集中采购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1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3.1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集中采购机构。补充、时间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13.2 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 开标、评标、定标

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六、 询问、质疑、投诉

14. 询问

14.1 投标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5. 质疑

15.1 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1) 招标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 5 个工作日；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15.2 质疑联系人：[余先生](#)

电话：020-62791628；传真：020-62791628

地址：广州市越华路 118 号之一 810 室；邮编：510030

16. 投诉

- 16.1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 16.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广州市仓边路 26 号 8 楼
电 话：020-83188580、83188586、83188500、83188511
邮 编：510030 传 真：020-83357559

七、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17. 合同的订立
- 17.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17.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8. 合同的履行
- 18.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 18.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19. 有关合同的订立和履行的更多细节请见《广东省政府采购工作规范（试行）》第二部分的第十二章和第十三章。

八、 适用法律

20.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及投标供应商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 开标

- 1 集中采购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 2 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供应商名称、《报价一览表》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3 集中采购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

二、 评标委员会

4.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5.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供应商。
6. 在评标期间，为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核、评估和对比，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但该澄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 如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书面要求投标供应商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这些修正不应影响评标的公平公正。

三、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8.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9.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 9.1 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 9.2 只有全部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对投标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 9.3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10.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 10.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40.0%	25.0%	35.0%

10.2 技术评审

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二：《技术评审表》）；

10.3 商务评审

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三：《商务评审表》

10.4 价格评审

10.4.1 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

- 1)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 对投标货物的关键、主要内容，投标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 3) 对投标货物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投标供应商报价漏项的，评标时将要求漏项的投标供应商予以澄清，但该澄清不作为评标的依据；评标委员会将以其它投标供应商对应项的最高投标报价补充计入其评标价；
- 4) 对非关键、非主要内容的费用，如果投标供应商是另行单独报价的，评标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标价；
- 5) 对数量的评审，以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所明示数量为准；《用户需求书》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供应商的澄清文件决定；
- 6) 本条款中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核实价。

10.4.2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

- 1) 投标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报价给予 C_1 的价格扣除（ C_1 的取值范围为 6%），即：评标价 = 核实价 - 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 $\times C_1$ ；
- 2) 投标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C_2 的价格扣除（ C_2 的取值范围为 2% ~ 3%），即：评标价 = 核实价 $\times (1 - C_2)$ （本项目不适用）；
- 3)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 4)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5) 本条款中两种修正原则不同时使用。

10.4.3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10.4.4 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评标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 价格评分 = (基准价 ÷ 评标价) × 100。
- 10.5 评标总得分及统计：将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技术评分或商务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分别乘以权重并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1.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 11.1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供应商名单：本项目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 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 技术评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若排名第一和第二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产品为同一品牌同一型号，则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作淘汰处理，排名由下一名取代，依此类推）。
- 11.2 中标价的确定：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如有缺项、漏项，视为已包含在中标价中。
- 11.3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12. 发布中标结果
- 12.1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下列媒体公告中标结果：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www.gpcgd.com)。
- 12.2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经采购人确认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收到。
- 12.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表一：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项目	要求（与公告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资格性审查	1.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2.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投标时提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需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符合性审查	1.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总预算及分项目 1、分项目 2 的采购预算；若报价明显低于其成本，投标供应商应能做出合理说明。
	2. 对标的货物的关键、主要设备没有报价漏项。
	3. 按要求缴纳了投标保证金，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以下证明文件之一）：A、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的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和交纳办法将保证金送交银行的银行交款回单复印件；B、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原件，保函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4. 采购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未以进口产品投标。
	5.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7. “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8. 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文件要求的。
	9.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10. 商务文本已提交（无重大偏离或保留）。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 ”，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供应商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附表二：技术评审表

注：当“不满足”与“优于”并存时，按“不满足”打分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对应技术要求逐条响应)	单项 权重	评分范围		
			优	中	差
			100-85	75-60	50 以下
1	整体系统技术方案	10%	各设备之间匹配兼容性很好；系统方案完整性、合理性、稳定性很好	各设备之间匹配兼容性一般；系统方案完整性、合理性、稳定性一般	各设备之间匹配兼容性较差；系统方案完整性、合理性、稳定性较差
2	项目总体要求	10%	能充分理解用户需求，完全响应总体要求，达到预期目标，无遗漏项	有1项非“ ”号细项存在缺漏或不足，不够完善，不能完全达到预期目标	有2项(含)非“ ”号细项以上存在缺漏或不足，不够完善，不能达到预期目标
3	PKI 身份认证系统(CA、RA、KMC)	15%	完全响应或优于	1-2 条非“ ”号细项不满足	3 条(含)非“ ”号细项以上不满足
4	LDAP 目录服务系统	5%	完全响应或优于	1 条非“ ”号细项不满足	2 条(含)非“ ”号细项以上不满足
5	电子印章系统	10%	完全响应或优于	1-2 条非“ ”号细项不满足	3 条(含)非“ ”号细项以上不满足
6	应用安全接口、电子印章二次开发	6%	完全响应或优于	1 条非“ ”号细项不满足	2 条(含)非“ ”号细项以上不满足
7	身份认证网关、证书服务器 密码机、USBKEY	8%	完全响应或优于	1-2 条非“ ”号细项不满足	3 条(含)非“ ”号细项以上不满足
8	应用服务器、交换机	8%	完全响应或优于	1 条非“ ”号细项不满足	2 条(含)非“ ”号细项以上不满足

序号	评审项目 (对应技术要求逐条响应)	单项 权重	评分范围		
			优	中	差
			100-85	75-60	50 以下
9	防火墙	10%	完全响应或优于	1 条非“ ”号细 项不满足	2 条(含)非 “ ”号细项以 上不满足
10	项目实施要求	8%	能充分理解用户 需求, 完全响应 实施要求, 达到 预期目标, 无缺 漏项	有 1 项非“ ”号 细项存在缺漏 或不足, 不够完 善, 不能完全达 到预期目标	有 2 项(含) 非“ ”号细项 以上存在缺漏 或不足, 不够 完善, 不能达 到预期目标
11	培训及售后服务	10%	完全响应或优于	1 条非“ ”号细 项不满足	2 条(含)非 “ ”号细项以 上不满足

附表三：商务评审表

注：1、投标时，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下资质证书等资料的复印件备查。2、确定中标候选人后，中标候选人须提供以下资质证书等资料的原件到用户单位核对。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单项权重	评分范围（0-100分）
1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	20%	1) 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一级资质 得 100 分； 2) 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二级资质 得 60 分； 3) 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三级资质 得 30 分。
2	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资质	25%	1) 具有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甲级资质得 100 分； 2) 具有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乙级资质得 50 分； 3) 其他 0 分。
3	《商用密码产品定点生产许可》及《商用密码产品销售许可证书》	25%	1) 同时具有《商用密码产品定点生产许可》及《商用密码产品销售许可证书》，得 100 分； 2) 具有《商用密码产品定点生产许可》或《商用密码产品销售许可证书》其中任意一项，得 50 分； 3) 其他得 0 分。
4	PKI 系统或电子印章系统建设相关经验	30%	1) 具有国家部委 PKI 或电子印章建设项目相关案例，每个 10 分，最高得分 50 分；无案例，得 0 分。 2) 具有省级政府部门 PKI 或电子印章建设项目相关案例，每个 10 分，最高得分 30 分；无案例，得 0 分。 3) 具有其他行业省级 PKI 或电子印章建设项目相关案例，每个 5 分，最高得分 20 分；无案例，得 0 分。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乙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合计总额：¥ _____； 大写：_____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 _____元）人民币。

三、 设备要求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四、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
2. 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

五、 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_____内付款：

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_____%。
2. 设备安装调试结束，提交全部报告材料，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_____%，同时无息退还乙方的合同履约保证金。
3. 从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使用_____个月后，支付合同总价的_____%。

六、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__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及合同约定的其它事项,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质量原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七、 安装与调试

1.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 验收：

1.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查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 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 不可抗力

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

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 税费

1.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目录

1.	自查表	44
2.	报价表	48
3.	投标函	51
4.	资格证明文件.....	53
5.	财务报表	59
6.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59
7.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60
8.	实施计划	61
9.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格式.....	63
10.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64

注：请投标供应商按照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1. 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1.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2.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 投标时提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4.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1.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 未超过本项目采购总预算及项目 1、项目 2 的采购预算; 若报价明显低于其成本, 投标供应商应能做出合理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2. 对标的货物的关键、主要设备没有报价漏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3. 按要求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以下证明文件之一): A、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的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和交纳办法将保证金送交银行的银行交款回单复印件; B、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原件, 保函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4. 采购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未以进口产品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5.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 投标内容基本完整, 无重大错漏, 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7. “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8.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文件要求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9.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10.商务文本已提交(无重大偏离或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投标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 打“ ”。

1.1.1 “ ”条款自查表

序号	“ ”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见投标文件（）页

注：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供应商完全响应（或优于），则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负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1.2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1.3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2. 报价表

2.1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省戒毒管理局安全体系（一期）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PCGD143145HG013F

项目	金额(元)
<u>分项目 1 :广东省司法厅局安全体系（一期）项目</u>	
<u>分项目 2 :广东省戒毒管理局安全体系（一期）项目</u>	
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 元整(¥)

注：1.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2.总报价中必须包含购置、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2 投标明细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省戒毒管理局安全体系（一期）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PCGD143145HG013F 项目：

一、货物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广东省现市场 零售价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伴随服务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其他费用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明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四、总报价：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注：1）以上内容必须与《报价一览表》一致。

2）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3）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4）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5） 投标人应将所有培训费用（含培训教材费）及各项支出列入“投标分项报价表”，所有的费用必须分别报价并计入投标总价。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3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 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 (开发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节能 产品	环保标志 产品	认证证书 编号	该产品报价 在总报价中 占比(%)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填写属于“第__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 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 上发布;

(2)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 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 上发布;

3. 最终报价中“该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重”视作不变。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地 址：_____ . 邮政编码：_____ .

电 话：_____ .

传 真：_____ .

代表姓名：_____ . 职 务：_____ .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资格证明文件**4.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 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

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_____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省戒毒管理局安全体系项目（一期）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GPCGD143145HG013F]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4.4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可选）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联合体由联合体共同授权人员负责与采购人联系。
2. 联合体投标工作由联合体共同负责，由联合体各方组成的响应小组具体实施。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4. 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 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 %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份，随投标文件装订 份，送采购人 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各执 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乙公司全称：（盖章）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联合投标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4.5 制造商（或授权方）授权书

制造商（或授权方）授权书（要求提交授权书时选用）

（采购人/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____（制造商名称）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产品名称）为主的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____（制造商地址）/（授权方地址）。兹授权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总代理）的____（响应标的名称）的有关事项，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总代理，我方保证以投标供应商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响应共同和分别负责。

3.我方兹授权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文件中规定的相关事宜。兹确认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供应商未中标，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后自动终止。

5.我方于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

制造商（或授权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_____

部门：_____

4.6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1.....

2.....

3.....

4.7 名称变更

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4.8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时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采购人）的（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 财务报表

投标供应商应根据评审表要求提交相应年度的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等）。

6.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实施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7.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序号	条款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实施计划

8.1 技术方案

8.1.1 技术参数响应表

序号	规格/要求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投标供应商应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					

注：1.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应《用户需求书》的内容逐条响应。货物清单必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投标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8.1.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如有）

8.1.3 项目整体验收计划（如有）

8.1.4 投标供应商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8.2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8.3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8.4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6. 其它服务承诺；
7. 培训计划。

8.5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如有，请扼要叙述）

9.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格式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如果我方在贵中心组织的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省戒毒管理局安全体系（一期）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GPCGD143145HG013F），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贵中心交纳中标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中心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或开立《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担保机构）应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地址：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注：投标供应商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中标服务费存入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10.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装入“唱标信封”。

- 10.1 《报价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 10.2 优惠或折扣说明（如有）
- 10.3 退保证金说明（原件）
- 10.4 《投标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原件或交付投标保证金（非保函形式）的银行回单复印件

必须用“ ”在选择： A 原路退回 B 非原路退回

注：1.本表无论选择“原路退回”或“非原路退回”，开标日必须放入唱标信封。

2.原路退回：即按原来款单位、原来款账号、原来款银行退回保证金。

3.投标/报价保证金采取原路退回方式的，请勿填写下列资料，以免造成退保延误。

退保证金说明

致：_____中心

我方为_____项目的投标，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所
提交的保证金_____元，请贵中心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收 款 单 位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含汇入地点)	省	市(县)	银行 支行(分理处)
	账 号			
	联系人		手机号码	

备注：如果投标保证金由非投标供应商代交，凭本表并加盖投标供应商、代交人公章（个人代交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名）办理退保，不需再提交其他代交证明。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 期：

代交人(公章)：
日 期：

个人代交（必附）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签名： 联系电话：
-----------------------	--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保函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函有被拒收的风险）

开具日期： 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_____号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保函作为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编号 GPCGD143145HG013F 的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省戒毒管理局安全体系（一期）项目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提供的投标保证金，（*开具银行名称*）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不需要提供证明），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保 证 金 金 额] （（ 小 写 ） ￥ _____元 ）：

1. 从开标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供应商撤回投标；
2. 投标供应商未能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投标供应商未能及时按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交纳中标服务费；
4. 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投标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内持续有效，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投标供应商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名称（打印）（公章）：

银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亲笔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姓名_____职务_____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编号：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拟参加编号为GPCGD143145HG013F的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省戒毒管理局安全体系（一期）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供应商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文件编号：____)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 (事项一)
 - (1) _____ (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 (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 (建议)
 - 二、_____ (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_____年__月__日

2：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公司依法参与了(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于_年_月_日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我认为(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中，(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特提出质疑。

一、我认为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司权益，具体事项如下(列明质疑事项的同时，依法举证)：

1. _____ ；

2. _____ ；

.....

二、为维护我公司的合法权益，现要求贵方就上述质疑事项依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在限期内作出回复。

质疑供应商：(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3：投诉书格式

投 诉 书

投诉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传真：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 职业：_____

住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传真：_____

我公司参加了 ____年__月__日被投诉人组织的（采购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我认为该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对此，我公司于____年__月__日向（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提出了质疑，（其于____年__月__日作出书面答复，因对其作出的答复不满意）/（被质疑人未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现向贵机关提起投诉：

- 1.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的简要描述；
- 3.投诉请求；

本投诉书正本两份，副本____（ ）份并附电子文档。

附件：质疑函、质疑答复函、证据材料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____份，共____页。

投诉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